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文件

西残工委发〔2021〕2号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 关于印发《北京市西城区“十四五”时期 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的通知

区残工委各成员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北京市西城区“十四五”时期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已经西城区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

2021年11月4日

北京市西城区“十四五”时期 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残疾人事业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关于加快发展残疾人事业的新要求和决策部署，推进地区残疾人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切实保障残疾人平等权益，进一步改善残疾人生存和发展状况，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北京市“十四五”时期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北京市西城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制定本规划。

一、规划背景

（一）发展基础

多年来，区委、区政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严格按照“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残疾人一个也不能少”的要求，全面落实《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的实施意见》《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的实施意见》《北京市“十三五”时期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将残疾人工作作为保障民生、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内容，开拓创新、砥砺前行，着力完善各类残疾人工作体制机制，努力夯实残疾人工作基础，辖区内残疾人康复条件逐步完善，残疾人就业保障更

为健全，残疾人权益保障成果显著，扶残助残社会环境更加优化，残疾人生活水平明显提高。残疾人思想文化建设和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扎实开展，残疾人公共文化服务不断完善，现代化治理能力不断提升，党建引领作用不断强化，残疾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一大批扶残助残政策落地实施，13项“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全面完成，为开启全面繁荣残疾人事业发展筑牢了坚实基础。

（二）发展趋势

“十四五”时期，是全面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的关键时期，也是促进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时期。奋力推动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是建设国际一流和谐宜居之都的必然要求，也是落实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满足“七有”要求和“五性”需求的具体体现。同时，推进首都高质量发展、京津冀协同发展、筹办2022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等重大国际交往活动，有利于提高残疾人参与水平，促进残疾人全面发展，为西城区残疾人事业提供了重要的历史机遇。

同时，辖区内残疾人事业发展中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残疾人公共服务总量还不足、分布不均衡、质量效益还不高，就学就医、康复照护、无障碍等多样性、多层次需求还没有得到有效满足，社会保障和就业质量还不高，残疾人家庭收入水平与社会平均水平仍然存在不小差距，政府部门分工合作、联动推进、

社会广泛参与的机制仍待进一步完善。随着残疾人需求多样性变化和残疾人工作复杂性增加，残疾人工作需要更加注重“需求导向”和“精细化”程度，需要建立更加完善的治理体系，需要提升更加现代化的治理能力。不仅要推动残疾人事业更好更快发展，还要在协同发展中发挥辐射带动作用，实现区域残疾人事业与区域经济建设协同发展。

“十四五”时期，我国已处于高质量发展时期，高质量发展目标赋予残疾人事业发展新使命，对西城区残疾人事业提出了新要求。为此，需要充分认清残疾人事业发展面临的形势任务，正确把握所处历史方位和阶段特征，抓住机遇、乘势而上、攻坚克难，不断增进残疾人民生福祉，持续增强残疾人自我发展能力，共同创造和分享更加幸福美好的生活，奋力谱写西城区残疾人事业新篇章。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西城区残疾人事业应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

本方略，协调推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布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残疾人事业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弱有所扶，以推动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促进残疾人全面发展和共同富裕为主线，紧扣“七有”要求和“五性”需求，保障残疾人平等权利，增进残疾人民生福祉，增强残疾人自我发展能力，推动残疾人事业向着现代化迈进，不断满足残疾人美好生活需要。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多元共治。毫不动摇坚持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的残疾人工作领导体制，为残疾人事业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更加注重引导支持社会力量和市场主体参与，发挥基层和群众主体作用，提升残疾人事业发展活力和效能。

——坚持以人为本、弱有所扶。把满足残疾人的美好生活需求作为残疾人工作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持续补短板、强弱项，不断缩小残疾人与其他人群之间的差距，促进残疾人发展，帮助残疾人过上更加殷实、更有尊严的生活。

——坚持依法推进、共建共享。加大残疾人法律法规宣传，强化残疾人事业法治实施、监督和保障，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提高残疾人事业法治水平。充分发挥政府、社会、家庭和残疾人

作用，消除环境障碍，提供社会支持，激发残疾人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让残疾人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

——**坚持改革创新、提质增效。**牢牢把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根据残疾人合理诉求突出制度创新，扩大服务规模，优化资源布局，完善标准规范，强化科技应用，不断提升残疾人服务规范化、精细化、便利化水平，切实增强残疾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三）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广覆盖、多层次的残疾人综合保障制度更加成熟，残疾人受教育水平持续提高，就业更为充分，自我发展能力得到新提升，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生活品质实现新改善，辖区残疾人事业发展成为首都核心区文明进步的重要窗口。

——**保障服务体系更加健全。**保障对象更加广泛、服务内容更加丰富、服务方式更加多元，基本民生保障扎实稳定，康复服务水平明显提升，特殊需求保障精准有效，重度残疾人得到更好照护。

——**就业帮扶体系更加完善。**残疾人职业教育与就业服务统筹衔接，就业培训更加精准，供需匹配度不断提高，残疾人多渠道、多层次就业更加充分，使得更多残疾人实现高质量的就业创业。

——**社会环境更加包容友好。**残疾人政治、经济、文化、社

会、家庭生活等方面平等权利得到更好实现，思想道德素养、科学文化素质和身心健康水平明显提高，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有保障。

——**治理体系更加优化。**残疾人事业治理现代化迈出新步伐，治理水平和治理能力得到新提升，法治化水平不断提高，体制机制更加完善，支持保障更加有力，残疾人民生福祉不断增进。

到 2035 年，残疾人事业将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与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目标和大国首都核心区地位相适应。平等共享、具有西城特色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文明和谐、体现社会进步的扶残助残人文环境显著提升，持续协调、符合时代要求的残疾人事业发展机制取得重大进展，残疾人事业现代化管理服务水平迈上新台阶，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标准化、效能化、精细化。残疾人物质生活更为宽裕，精神生活更为丰富，广泛享有平等参与、平等发展的权利和机会，生活品质显著改善，残疾人的全面发展和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十四五”时期残疾人事业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指 标	目 标	属性
1	残疾人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速（%）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预期性
2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纳入最低生活保障比例（%）	100	约束性
3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目标人群覆盖率（%）	100	约束性
4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目标人群覆盖率（%）	100	约束性
5	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万人）	0.13	约束性
6	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	99	预期性
7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覆盖率（%）	90	约束性
8	残疾人基本辅助器具适配率（%）	90	约束性
9	残疾人居家环境无障碍改造覆盖率（%）	90	约束性
10	社区残疾人温馨家园联系服务覆盖率（%）	100	约束性

三、主要任务

（一）为残疾人提供更加稳定更高水平的民生保障

1. 不断巩固残疾人社会救助保障体系。坚守保障救助底线，织密公平、健康、可持续的残疾人社会保障安全网，坚持兜底线、救急难、可持续原则，有效衔接基本生活救助、临时救助和专项救助等制度体系。强化残疾人精准救助，对符合特困供养、最低生活保障待遇、低收入家庭救助条件的残疾人及其家庭实现“应保尽保”。逐步提高临时救助水平，切实保障急难型、支出型等

困境残疾人家庭的基本生活。鼓励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对社会救助家庭中生活不能自理的残疾人提供必要的访视、照料服务。加强残疾人动态监测，建立困难家庭数据台账，实现兜底跨部门救助数据实时共享。

2. 积极扩大残疾人社会保险覆盖面。有效落实残疾人参加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补贴政策，有效提升辖区残疾人基本养老保险兜底质量。优化残疾人基本医疗保险服务，将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康复医疗项目按规定纳入基本医疗保险报销范围。加强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资金落实。深化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工作，做好相关保障政策衔接和落实。鼓励商业保险机构开发针对残疾人及其家庭的各类商业保险产品。全面落实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制度。

3. 切实维护残疾人福利制度。认真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确保各项政策在辖区内平稳落地。完善残疾人康复保障制度，加强与基本医疗、社会救助的有效衔接。落实残疾人居家环境无障碍改造补贴、残疾评定补贴和便利化服务、残疾学生及困难家庭残疾人子女助学政策、听力视力残疾人信息消费资费优惠、无障碍出租车补贴、精神障碍患者和精神残疾人门诊治疗基本药物免费、重度残疾人家庭住房租房优先保障等制度措施，提高精准保障水平，保障残疾人基本福利。

4. 强化残疾人精准帮扶。聚焦一户多残、老残一体、孤残重

残、多重残疾和其他因病因灾及意外事故等致贫致困残疾人家庭，继续实施定向精准帮扶，根据困难残疾人诉求有效实施差异化帮扶措施，巩固和提高精准帮扶成效。大力推进社区助残服务中心重度残疾人托养工作，切实落实重度残疾人家庭成员照料津贴发放举措，提升残疾人日间照料服务，发挥残疾人家属自我组织、相互扶持作用，为重度残疾人照顾者提供康复技术和护理知识指导、心理疏导、喘息服务等支持。巩固拓展对口帮扶成果，积极助力受援地区残疾人温馨家园建设。

5. 加快发展残疾人托养和照顾服务。按照全市统一部署认真落实重度残疾人托养照护服务政策，到 2025 年，拥有一所不少于 100 张床位的民政精神卫生福利机构，拥有 2 处各不少于 50 张床位的智力残疾人福利机构。建立健全以家庭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骨干的残疾人照护服务体系，为符合条件的重度残疾人提供多种形式的社会化照护服务。积极推进北京市残疾人居家照护服务制度的落地工作，落实寄宿托养补贴制度。加快推进康养结合照护服务发展，支持符合条件的养老（托养）服务机构开展专业康复服务。完善养老机构服务功能，满足盲人、聋人、失能失智等老年残疾人的服务需求。加强职业康复中心、温馨家园建设，为符合条件的就业年龄段智力、重度肢体和稳定期精神残疾人提供日间照料、职业康复等服务。

6. 加强在突发公共事件中对残疾人的保护。重大疫情、自

然灾害、安全事故等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方案将残疾人列为优先保护对象。各类应急预案编制和演练中安排残疾人的防护和避险逃生相关内容，加强残疾人集中场所和残疾人服务机构安全保障、应急服务和消防安全能力建设。按照全市统一部署认真落实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增加社区对残疾人的居家安全、出行安全、心理健康安全评估，开展针对残疾人的社区安全与健康科普服务，基层社区探索建立结对帮扶制度，协助残疾人更好应对突发公共事件，做好包保联系、走访探视、临时生活照护、急难救助等帮扶工作。

（二）大力促进残疾人及其家庭就业创业增收

1. 有效落实残疾人就业政策。推进和实施更加积极的残疾人就业政策，发挥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制度效用，精准实施用人单位奖补政策，落实残疾人就业单位税费优惠、政府优先采购等扶持政策，正向激励用人单位扩大残疾人就业岗位，引导用人单位招用残疾人。落实就业困难残疾人就业创业兜底帮扶机制，进行职业康复，扶助残疾人就近就地就业。重视对残疾新生劳动力等各类人群的就业创业服务，加强对就业过渡期残疾人学生实习见习的支持，实现政策落实和服务提供的深度融合。落实残疾人职业培训补贴政策，以就业优先为导向，加强残疾人就业与社会保障政策的衔接。

2. 促进残疾人充分就业。依法推动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

有企业带头安置残疾人就业，辐射带动残疾人社区就业、居家就业、互联网新型就业。聚焦基层公共服务短板，继续开发公益性岗位安置残疾人就业。完善就业困难残疾人长效援助机制，加强实名制动态管理和分类帮扶，多渠道鼓励和引导残疾人自主创业和灵活就业，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和稳定就业。做好各类残疾人就业帮扶和托底安置工作，多措并举促进高校毕业生、退役残疾军人、残疾妇女等重点残疾人群就业，扶持残疾人亲属就业创业，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促进残疾人充分就业。

3. 加强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落实残疾人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要求，健全残疾人职业培训机制，落实培训补贴政策，科学制定符合就业市场需求的职业技能规划和开发项目，推进残疾人就业与职业培训对接，鼓励残疾人参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传统工艺项目培训，实现培训对象广覆盖、培训类型多样化、培训等级多层次、培训载体多元化和培训管理规范化，提升就业培训效果。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加强残疾人职业培训基地建设，支持符合条件的社会培训机构为残疾人提供合理便利的就业培训，完善残疾人终身职业技能培训体系，提高残疾人就业和创业能力。

4. 构建和谐劳动环境。鼓励推动用人单位为残疾职工提供适合其身心特点的劳动条件、劳动保护、无障碍环境及合理便利条件。在晋职、晋级、职称评定、社会保险、生活福利等方面给予

残疾人平等待遇。加强对残疾人就业单位的劳动监察，督促用人单位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严肃查处强迫残疾人劳动、不依法与残疾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不缴纳社会保险费等违法行为，依法纠正用人单位招用人员时歧视残疾人的行为。

（三）着力改善残疾人融合发展条件

1. 加强残疾人健康管理服务。坚持健康优先、预防为主、康复先行的工作目标，将残疾人康健工作纳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融入“健康西城”建设，加强基本医疗、社会救助和专项康复保障制度有效衔接。积极落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收费政策，持续提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残疾人的覆盖率和服务质量。加强和改善残疾人医疗服务，为残疾人提供就医便利，维护残疾人平等就医权利。依托残疾人温馨家园，优化心理健康服务，提升残疾人心理健康水平，引导其发挥主观能动性，努力克服自卑心理，积极融入社会生活。

2. 提升康复服务供给能力。推进康复机构建设，到 2025 年，完善建设 1 个区级康复医院、一个区级儿童早期综合发展中心，结合区级职康中心建设，完善建设 1 个儿童康复园和辅助器具服务中心。构筑残疾人社区康复服务平台，明确康复服务内容，完善精神卫生医疗机构、社区康复机构及社会组织、家庭相互衔接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构建分层级、分阶段的康复医疗服务体系。积极开展残疾人康复需求调查、评估，为残疾人普遍提供

基本康复服务。全面落实辅助器具购买服务补贴政策，深化“互联网+辅助器具服务”模式，拓展辅助器具租赁、回收服务项目，为残疾人提供全链条、个性化、便利化的基本型辅助器具服务，提升辅助器具服务水平，到 2025 年，确保 65%以上的居家患者享受社区康复服务。

3. 健全社会化残疾预防控制体系。推进实施残疾预防行动计划，结合“残疾预防日”“爱眼日”“爱耳日”“世界精神卫生日”等广泛开展残疾预防宣传教育，形成全人群、全生命周期的残疾预防意识。建立残疾人健康影响评价制度，推动各部门对残疾预防工作的参与和协作，积极治理影响残疾人健康的危险因素。巩固残疾预防试验区创建成果，全方位加强残疾预防，促进婚前、孕前保健，做好产前和新生儿疾病筛查，继续推广“三减三健”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实施慢性疾病预防干预措施，减少慢性病致残。开展社会心理服务和社区心理干预评估，预防和减少精神疾病发生。

4. 健全残疾人教育和融合教育体系。坚持立德树人，促进残疾儿童少年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积极落实《北京市第三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21—2025 年）》。巩固提高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水平，接受送教上门的儿童比例拟控制在 5%以下。健全普通学校随班就读支持保障体系，发挥残疾人教育专家委员会作用，实现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一人一案”科学教育安置。着力发

展以职业教育为重点的残疾人高中阶段教育，使完成义务教育且有意愿的残疾青少年都能接受适宜的中等职业教育。稳步落实从学前到研究生教育全覆盖的学生资助政策，对家庭经济困难的残疾学生（幼儿）予以资助。为残疾学生提供辅助器具、特殊学习用品、康复训练和无障碍等支持服务，为残疾学生参加国家教育考试和部分职业考试提供合理便利。

5. 丰富残疾人精神文化生活。将满足残疾人文化需求和增强精神力量相统一，持续开展残疾人“学听跟”专项活动，鼓励残疾人融入全区群众性文化活动。认真落实残疾人文化周和“五个一”文化进家庭、进社区等群众性文化项目。继续开展盲人数字阅读、数字影院推广，增加盲文图书和视听文献资源，扩大文化助残志愿服务范围。以全国助残日、国际残疾人日等重要节日为载体，提升残疾人公益演出服务活动覆盖面和参与度。积极探索残疾人文创基地建设，打造一批具有西城特点、残疾人特色的文化艺术项目，鼓励各级各类残疾人艺术团体参与社会文化活动。汇聚辖区优秀特殊文化艺术资源，继续巩固辖区“残疾人文化艺术节”品牌。认真落实全市残疾人文化文艺工作经费管理办法，支持残疾人文化文艺人才培养。支持以残健融合和残疾人题材的短视频、影视剧、戏剧等原创精品的创作及推广。持续加强残疾人文联建设，支持残疾人参加非遗文化传承、书画、文学、摄影等文学艺术活动和创作。

6. 促进残疾人体育事业发展。积极整合体育资源，以体育设施、体育活动、体育组织为重点，健全残疾人群众身边的体育社会组织网络，营造残疾人体育健身氛围，促进残疾人群众型全民健身事业全面均衡协调发展，将残疾人群众健身体育事业有效纳入“群众身边体育健身设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加强群众体育健身设施无障碍环境建设。优化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服务保障环境，广泛宣传冬奥和冬残奥文化知识，加大残疾人普及型冰雪运动推广力度，拓展残疾人群众冰雪体验项目，打造参与度高、普及面广、影响力大、带动力强的区域特色残疾人冬季运动项目。加强人才培养与合作，围绕冬残奥运动项目，做好竞技人才保障工作。落实残疾人康复健身体育行动，持续加强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深入基层推广残疾人康复体育和健身体育项目和方法，持续发挥社区残疾人体育健身示范点作用，探索为重度残疾人提供康复体育进家庭服务机制的建立，持续完善保障机制。

7. 提升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坚持以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需求为出发点，创新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管理，加强全方位、全生命周期的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便捷、优质、高效地满足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需求。完善精神卫生医疗机构、社区康复机构及社会组织、家庭相互衔接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体系，实现服务项目、服务标准和服务主体精准对接。依托全市政务服务网络，完善需求采集和服务响应常态化机制，建立健全服

务热线、政务大厅、温馨家园、互联网和困难残疾人定期访视多渠道采集模式，大力推进帮办代办服务，实现残疾人公共服务响应全覆盖。到 2025 年，有需求残疾人基本辅助器具适配率达到 100%；继续加强温馨家园建设，到 2025 年，促进辖区内具备条件的社区建有 1 个温馨家园，力争残疾人联系服务全覆盖；深化温馨家园综合改革，实现服务事项清单化、服务管理标准化、服务主体专业化、服务保障政策化，全面提升温馨家园服务效能。

（四）为残疾人提供更加和谐温馨的社会环境

1. 优化无障碍环境建设和管理。高质量落实《北京市进一步促进无障碍环境建设 2019—2021 年行动方案》，协同相关部门推进残疾人服务设施建设和无障碍建设，加大无障碍改造力度，提升无障碍设施管理水平，发展信息和交流无障碍，构建无障碍设施共建共治共享格局。重点优化辖区无障碍环境，通过公共空间建设、城市风貌管控引导街区更新，重点对社区、道路交通、残疾人家庭、托养机构、商超、酒店等场所进行无障碍设施建设与完善。创新社会监督模式，提高公众参与度，营造社会监督氛围，加强无障碍监督员队伍建设，形成常态化社会监督和无障碍环境建设管护长效机制。用好“西城家园”APP 服务平台，引导社会单位履行公共义务和社会责任，开展无障碍设施自建、自修、自管工作，提升辖区无障碍设施共建共治共享水平。

2. 推进文明包容的社会道德风尚建设。深入宣传习近平总

书记关于残疾人事业的重要论述，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厚植新时代残疾人事业发展的思想文化基础。加大扶残助残宣传力度，鼓励残疾人自尊、自信、自强、自立，树立和宣传优秀残疾人典型。将扶残助残纳入公民道德建设、文明创建工程和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弘扬人道主义思想和扶残助残传统美德，营造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的文明社会氛围。持续提升《西城残疾人》办刊质量，发挥辖区残联微信公众号互动功能，创新宣传手段和方式，充分利用互联网、移动设备等新媒体宣传残疾人事业。支持引导街道残联、温馨家园、助残社会组织以开设微博、微信、视频号等多种形式参与宣传，向社会公众传播助残信息。

3. 广泛凝聚社会各界助残合力。引导和鼓励公众、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群团组织关注残疾人事业，捐助残疾人事业，扶助残疾人群体，营造全社会关爱残疾人、关心残疾人的良好氛围，提升残疾人事业影响力。构建扶残助残和参政议政服务保障平台，支持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与残疾人工作。积极发展残疾人服务业，支持残疾人服务机构连锁化、品牌化运营，鼓励社会力量开展残疾人照护、康复、辅助器具、就业、教育、无障碍等服务。合理组织和利用相关资源，鼓励建立和发展各类专业性的残疾人协会，形成“残疾人决策”“政府和社会出钱”“健全人执行”高效的“三位一体”模式，提高为残疾人服务供给的效率和效果。

4. 大力发展助残慈善事业和志愿服务。鼓励残联、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和社会各界实施助残多元化慈善项目。完善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助残公益慈善平台，拓展社会慈善捐助和服务渠道，培育壮大助残慈善事业品牌，加大助残公益信息公开力度，提升残疾人慈善事业公信力。广泛开展群众性志愿助残活动，完善助残志愿者组织管理和志愿服务供需对接等机制，以残疾人生活照料、心理慰藉、支教助学、社区导医、出行帮助等领域为重点，建立助盲、助聋、康复、文体等专业志愿者队伍，加强助残志愿者之家建设，推动志愿助残活动向社区、机构和家庭延伸，促进志愿助残服务常态化、制度化、专业化。

（五）促进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

1. 加强党对残疾人事业的领导。坚持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协同、社会参与、市场推动、残疾人组织充分发挥作用的工作联动机制，将政治引领贯穿到各项残疾人工作中，深入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时将党的关怀和温暖传递给残疾人，不断增强残疾人及亲友对党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探索将党的工作延伸到温馨家园，健全完善助残社会组织党建工作体系。利用“西城残联”微信公众号、公益助残摄影团、《西城残疾人》杂志等宣传渠道和平台，发挥残联“枢纽型”社会组织的桥梁纽带作用，加大政治动员、政治引领、政治教育工作力度，更好地承担起引导残疾人群众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任务。切实

维护残疾人权益、改善残疾人民生、推进残疾人实现更美好幸福生活。

2. 推进残疾人事业法治化建设。落实宪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关于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的要求，推动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的有效实施，全面保障残疾人合法权益。将残疾人保障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教育纳入“八五”普法重点任务，加强全媒体普法宣传力度。加大面向残疾群众的法律宣传力度，丰富宣传内容和宣传形式，进一步提高残疾人维权意识，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残疾人的良好氛围，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通过定期开展法律宣讲、法律普及活动、开辟残疾人法制宣传专栏、举办知识竞赛、法制讲座、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开展保护残疾人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宣传，不断增强全社会依法维护残疾人权益的意识。

3. 推动残联组织改革向纵深发展。进一步明确残联职能定位，充分发挥残疾人组织桥梁纽带作用，坚持创新驱动，创新工作思路、工作方法和工作手段，实行多部门联动，借力新科技新应用新场景，开创西城区残疾人事业发展新局面。坚持发挥“枢纽型”社会组织作用，加强对助残社会组织培育管理，促进助残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准确把握并及时向党和政府反映残疾人状况与需求，促进残疾人保障服务与政府部门整体工作统筹安排、同步推进。强化基层组织建设，把街道残疾人专职工作人员和社区残疾人专职委员作为社会工作人才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逐步纳

入社区工作者队伍。推进工作重心下移，建立健全信息动态更新长效机制，及时掌握残疾人的诉求和现实需求，提高服务的精准化、精细化水平。

4. 提升信息现代化水平。建立定期走访基层制度，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建立和形成完整连续的点对点、面对面的基层统计监测调查机制，以西城区人口大数据建设为契机，依托市级数据开放共享支持，搭建残疾人动态数据档案，精准掌握辖区内残疾人状况。构建信息资源共享平台，由残疾人工作委员会牵头，建立残联、民政、社保、财政、税务、工商、住建、地方政府等多部门的联动协调机制，依托西城区相关部门的行政数据和全区现有各类数据平台，建立街道、社区电子动态数据档案，构建残疾人基础信息库。探索开展办证阶段残疾人需求综合评估，推动综合评估、政策评估和专业评估相衔接，评估结果互联互通、数据共享，实现残疾人信息资源共享。

5. 增强科技助残扶残能力。推动“互联网+”与残疾人服务供给管理全流程的充分融合，利用大数据与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探索残疾人数据开放共享机制，分析残疾人需求，优化资源配置，打造精准服务、多方协作的残疾人服务供给新模式。通过政府采购、项目补贴、定向资助等方式，以辅助器具、无障碍技术产品创新为重点，推动助残科技研发和应用。实施应用场景示范工程，借助“城市大脑”建设契机，依

托残疾人职业康复中心，将无障碍环境建设融入到智慧城市建设中，积极搭建应用场景，创造示范项目，推动 5G、区块链、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与无障碍环境建设、残疾人职业康复服务的互动互利，积极探索其在城市管理、民生服务、政务保障等领域深度应用前景。

四、保障措施

实施好本规划是政府、残联的责任和全社会的义务。各有关部门要根据职责分工制定配套实施措施，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根据辖区残疾人事业发展需要，建立完善稳定的残疾人事业经费保障机制。综合运用各种财税支持手段，进一步引导社会力量增加对残疾人事业的投入，充分发挥社会慈善机构在筹集助残善款中的作用，积极资助实施残疾人慈善服务项目，形成多渠道、全方位的资金投入格局，推动残疾人事业发展。

建立健全对本规划主要发展指标的检查督促机制，切实做好政策和工作落实的跟踪问效。建立残疾人服务项目反馈及效果评价制度，推动项目落实。建立残疾人状况动态监测机制，定期听取辖区残疾人的需求以及对残联工作和各类服务项目落实情况的反馈，及时掌握残疾人诉求。建立规划实施监测评价制度，构建由残疾人工作委员会及相关部门、专家委员会、第三方评估机构共同参与的组织体系，及时跟踪、监督和反馈规划实施的进度及存在问题，对救助、医疗、就业、教育、康复等方面的帮扶效

果进行客观评价，确保规划确定的各项目标和任务落到实处，做好规划的中期检查和末期评估，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先进典型予以表彰。

北京市西城区残疾人工作委员会秘书处 2021 年 11 月 11 日印发
